

## 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产生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2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于2021年6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认真讨论，参会职工代表一致同意选举张鹏娴女士和冯婉玲女士为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见附件），张鹏娴和冯婉玲将与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特此公告。

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十六日

## 附件：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张鹏娴**，女，198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3 年 6 月毕业于河北科技师范学院，本科学历。2014 年 4 月至 2016 年 8 月，就职于北京中原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2016 年 9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法务专员、法务主管职位；未在其他上市公司任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鹏娴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此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冯婉玲**，女，1991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6 年 7 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本科学历。2012 年 12 月至 2015 年 4 月就职于北京新晨阳光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行政人事专员职务；2015 年 5 月至 2017 年 10 月就职于北京市研祥兴业国际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职务；2017 年 11 月至 2019 年 3 月就职于北京网聘咨询有限公司担任招聘顾问职务；2019 年 4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招聘专员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冯婉玲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此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